



# 郎溪县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LANGXI COUNTY

2023年第1期  
(总第37期)

发布政令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编印单位：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碧河路写字楼6号

邮编：242199

电话：0563-7026603

传真：0563-7021924

印刷日期：2023年2月20日

## 目 录

### 【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 ..... (1)

### 【县政府文件】

郎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郎溪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郎政秘〔2023〕5号) ..... (20)

###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郎溪县2023年“春风行动”暨春节期间服务企业用工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郎政办秘〔2023〕1号) ..... (25)

郎溪县政府2023年2月份重点工作安排意见

(郎政办秘〔2023〕10号) ..... (33)



# 政府工作报告

—— 2022年12月23日在郎溪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郎溪县人民政府县长 洪琳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是新一届政府全面履职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县抢抓新机遇、实现新作为、打开新局面的关键一年。一年来，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和省委“一改两为五做到”、市委“三比三学三赶超”要求，坚持县委“一一一二五”工作思路，学溧阳、比广德、兴郎溪，以比学赶超的状态谋发展，以全力奔跑的姿态抓落实，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的阶段性成就。

这一年，我们认清非常之势、坚定必胜之心，奋力打响工业发展突破年战役。全县上下以不胜不休、志在必得的豪情斗志，朝夕拼搏、砥砺奋进，不遗余力实施“五大攻坚行动”“八大专项行动”，全力跑出工业发展加速度、奏响“工业强县”主旋律，顺利实现了“8864”工作目标。

这一年，我们汇集全县之智、汇聚全民之力，倾力打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攻坚年战役。全县上下以创则能成、创则必成的信心决心，携手并肩、冲在一线，刷新城市靓丽颜值，提升群众幸福指数，加快打造生产美、生活美、生态美的“三美郎溪”。

这一年，我们为发展扫障碍、为事业聚人心，全力打赢历史遗留问题决战年战役。全县上下以事不避难、义不逃责的魄力担当，直面矛盾、重拳出击，县级层面问题化解 22 个、9 个正加紧推进，让我们卸下包袱、轻装上阵，以最好的状态、最优的环境，朝着高质量发展加速迈进。

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3.5%左右；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6.5%以上、7.5%以上。

回顾这一年，我们重点抓了以下六个方面工作：

### 一、更大气力稳增长，经济运行顶压奋进、稳中加固

**工业提档升级。**坚定不移把“双招双引”作为“一号工程”，组建 5 个尖刀班、10 个驻外招商分队，全力打造高水平招商铁军。新签约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109 个，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8 个。两大主导产业崛起成势，新增汽车零部件项目 30 个、总投资 62 亿元，装备制造项目 39 个、总投资 105 亿元，主导产业贡献全县工业税收 7 成以上。纺织产业迭代升级，亩均税收增长 50%以上。出台“人才 10 条”政策，实施“郎括英才”政企共育引才计划，引进高层次人才 34 人，培育新增技能人才 6068 人。为企业办理退税减税超 4 亿

元，累计兑现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2.74 亿元。大力实施培大育强，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56 家、高新技术企业 13 家、省级绿色工厂 2 家、数字化车间 2 个、企业技术中心 1 个。托新精密获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新涛光电进入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名单。获评“投资环境质量十佳县”。

**农业稳产增效。**牢牢把住粮食安全主动权，找回流失耕地 4972 亩，改造高标准农田 2 万亩；省级“大托管”试点完成示范面积 9.2 万亩。全面启动“两强一增”行动，茶产业、花木产业提升工程加快实施，花木交易额达 7 亿元，位居全省前列；新增省级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 2 个、“两品一标”认证 8 个。获批国家级“一村一品”示范村 1 个、省级“一村一品”示范村 3 个。巨大农场获评 2022 年度国家级生态农场。野菱原生境保护点获评省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单位。

**服务业逐步回暖。**加大进出口企业扶持力度，实现进出口总额 4.9 亿美元、增长 21.5%。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实现电商网络零售额 3 亿元、增长 30%以上。入选国家级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试点县。深入开展“五美”提升行动，打造“一地六县”康养游等精品线路，新增花涧、牧野川等旅游民宿和主题露营地 13 家，晨乐书院、姚村镇智慧红色旅游基地等项目有序推进。成立安徽山两边生态文旅发展有限公司。发布“郎溪新十景”。新和千亩樱花连续三年被央视报道。大佛山养心谷景区获评 2022 年安徽避暑旅游休闲目的地。

**二、更大作为促发展，高质量发展动能集聚、势头强劲  
项目建设打出新攻势。**坚持“一月一签约、一月一开工、

一月一观摩”，建立重点项目闭环调度推进机制，施行“标准地+承诺制”，项目落地建设驶入快车道。举行重大项目开工动员活动 10 次，亿元以上工业项目新开工 99 个、新投产 80 个，新开工制造业项目投资增长 30%以上。总投资 5.3 亿元的亚磊导轨、5.2 亿元的成套设备产业园、5.2 亿元的海达门控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申请发行专项债项目 10 个，到位资金 3.7 亿元。签约制造业中长期贷款项目 4 个、资金 0.45 亿元。获批政策性金融工具项目资金 0.99 亿元。谋划重点项目 362 个，获批项目 170 个，争取省级以上财政性资金超 10 亿元。

**“一体化”平台开拓新空间。**郎溪经开区在全省排名升至 41 位，获评省绿色发展试点园区、产业高质量发展标杆园区。苏皖合作示范区梅渚先导区、郎溪经开区东区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园、定埠港临港产业园加快建设。汽车零部件产业园主体完工。定埠港二期 4 个 1000 吨级泊位建成使用。郎溪县省级机械装备及零部件特色产业集群（基地）即将命名。成立汽车零部件和装备制造 2 个商协会。与皖垦集团签订深化合作框架协议。实现 102 个事项“跨省通办”。苏皖合作示范区人力资源郎溪分市场完成授牌。

**改革创新激发新活力。**出台郎溪经开区及重点工业镇“四项任务”考核机制，高质量发展导向更加鲜明。实行土地要素保障全过程管理机制，处置批而未供和闲置低效工业用地超 3000 亩。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实施工业企业亩均效益评价。组建开创控股集团，设立总规模 2 亿元的产业基金。3 个街道正式挂牌成立。国土空间规划完成三区三

线划定；54个行政村村庄规划编制完成。医保总额预算支付及中医药门诊支付改革有力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改革完成。探索施行“房票制”改革、食品安全记分制管理新模式。

### 三、更大手笔抓建设，基础设施日益完备、支撑有力

**市政功能愈加完善。**老城区改造、水韵郎川、市民文化艺术中心等重点项目稳步推进；郎溪大酒店主体完工。17个老旧小区改造完成。吉原路农贸市场改造完毕，大岩路农贸市场建成运营。背街巷道整治等21个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统筹推进。亭子山路、经一路等9条市政道路加快建设；吉原路、新建街等6条市政道路雨污分流改造基本结束；建筑垃圾调配（处理）厂投入运行。县中医院医养结合中心项目启动建设，县医院门诊综合楼建成使用；建华幼儿园迁址新建、三中建设项目主体建成。110千伏新和变、220千伏昌明变35千伏出线工程建成投运。

**交通体系愈加通达。**溧宁高速皖苏省界正式通车。G318十字段改扩建工程、S202美丽公路一期工程、灯塔绿道工程完工。G50宣广高速改扩建工程、S604美丽公路开工建设。郎溪通用机场、溧宁高速开发区互通、G235郎溪段改建、郎溪经开区东区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园路网配套等项目加快推进。完成国省干线养护11.7公里、农村公路品质升级改造75.9公里。入选“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获评“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省级示范县。宁杭高铁二通道框架协议入选长三角一体化重大合作事项。定埠港荣获全省首个“零碳码头”“零碳船舶”称号。

**水利基础愈加夯实。**港口湾水库灌区郎溪片、水阳江中游防洪治理郎溪段、钟桥河右岸防洪治理等水利项目加速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加快建设，梅渚镇、新发镇、凌笪镇实现并网通水；全力应对高温干旱，连续奋战 28 天建成 17.5 公里应急补水管道，保障了城乡供水安全。县第三水厂加快建设。获批第一批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的省级示范县。水利建设投资荣获省政府督查激励。

#### **四、更大力度提品质，城乡统筹协调推进、步伐加快**

**城市治理全面推进。**大力推进“活水绕城”，“江南水韵之城”韵味彰显。完成“数字郎溪”规划编制和数字城管扩建升级，智慧城市管理水平显著提升。14 个停车场及 16 条市政道路智慧停车系统投入运营，新增和改造城市停车位 3274 个。开展文明交通行动，实施杆线专项整治。依法拆除违建 72 处。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县创建稳步推进。

**乡村振兴全面提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位列全省第 17 位。成立乡投集团。实施衔接项目 67 个。建平供销农事服务中心建成运营。壮大村集体经济“四靠”模式获省委、市委主要负责同志批示肯定，50 万元以上强村占比超 45%。农村人居环境“三大革命”持续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加快建设。打造“皖南星 7 天”品牌，3 个艺术乡村基本建成。全长 435 公里的“水韵茶乡路”初成体系。荣获省美丽乡村建设先进县。

**生态环境全面优化。**深入实施林长制改革，创成 2 个省级森林村庄。全面推行河（湖）长制，扎实开展“清四乱”行动，不断加强水域岸线管护。统筹做好大气、水和土壤污

染防治，PM2.5 平均浓度提前达到“十四五”目标；县域地表水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新郎川河水质全年保持Ⅱ类标准；全面完成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纵深推进新一轮“三大一强”专项攻坚行动、“1+1+1+N”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大力实施能耗“双控”，单位 GDP 能耗下降 4%。在全市率先开展“环企直通车”。获评“中国天然氧吧”。

### **五、更大责任惠民生，生活福祉持续增进、更加殷实**

**疫情防控有力有为。**坚定不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定不移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坚定不移贯彻“动态清零”总方针，坚决贯彻第九版防控方案，精准落实优化防控最新措施，与时间竞速、与病毒赛跑，最小范围、最短时间、最低代价迅速有力处置了多起突发疫情，最大程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了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

**利民实事办实办好。**深入推进 10 项“暖民心”行动，民生支出占比达 81.6%。“三公里”就业圈覆盖 8 个城市社区。4 个徽菜培训内容纳入省目录。完成文明菜市改造 4 个。建成老年助餐点 20 个。新增口腔门诊部（所）2 个。公办幼儿园建设数量居全市首位；民办教育改革有序实施；高考再创佳绩；建成全市唯一老年教学场所郎步街道老年学校。十字镇全民健身中心建成启用，全县行政村健身设施实现全覆盖。培育员工制家政企业 1 家。发放生活保障补助资金 6856 万元，救助困难群体超 12 万人次。惠民殡葬政策深入实施。平港社区荣获“2022 年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

**社会治理见行见效。**持续巩固提升“1+10+N”安全生产

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城乡经营性自建房专项整治全面完成；小服装加工行业集中整治成效明显。连续五年被评为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16 个村（社区）创成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省双拥模范县实现“两连冠”。严格落实信访工作制度，全县信访形势持续向好，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敏感时期实现“五不两无”。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八五”普法高效开展，看守所主体完工。加强矛盾纠纷隐患摸排化解，累计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941 起，调处率达 98%。十字商会、建平商会再次荣获全国“四好”商会。

## 六、更大决心转作风，人民政府忠诚尽责、廉洁高效

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力推进中央省市和县委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地见效。压紧压实“一岗双责”，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突出抓好“8 小时”以外作风建设，坚决杜绝“微腐败”问题；扎实开展“五聚焦五查找”作风建设集中整治和“两违规”问题专项整治。突出抓好中央、省委巡视等反馈问题整改。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办结人大代表建议 72 件、政协委员提案 92 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完善投融资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国资委运行规则。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管理，“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分别压减 18.47%、5%。

与此同时，工会、科协、工商联、青少年、妇女儿童、老龄、老干部、退役军人、残疾人、红十字等事业取得新发

展，人民武装和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民族宗教、外事侨务、统计、审计、气象等工作扎实推进。

各位代表，这一年的奋斗充满艰辛，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上级党委、政府和县委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认真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县人民埋头苦干、务实奉献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政府，向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和创业投资者，向全体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驻郎部队官兵、政法公安干警，向所有关心、支持郎溪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回望奋斗路、眺看新征程，我们清醒认识到，县域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突出表现在：一是对比溧阳、广德等地，经济总量偏小，发展速度偏慢，与资源和区位优势不匹配；二是产业结构不优，主导产业集聚度不高，缺少龙头企业带动；三是主城区辐射带动力、工业园区综合承载力不强，城乡均衡发展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民生事业等领域存在短板；四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艰巨；五是部分干部解放思想、开拓创新、服务发展的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虚、躲、冷、粗、假”等顽瘴痼疾未得到根除。对此，我们必定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 2023 年工作安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之年，更是郎溪各项发展攻坚拔寨、突破冲刺的重要一年。我们必须认清新形势、适应新变化，抓住新机遇、推动新发展，坚定不移办好郎溪自己

的事，在新的征程上拼出一片新天地、实现一番新作为！

**2023 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和省市县委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坚持“一一一二五”工作思路，持续推进“学溧阳、比广德、兴郎溪”活动，坚决打好“五大战役”，冲刺全省经济运行 30 强，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郎溪答卷。

**新的一年，我们必须打破旧有思维模式，以全新理念开创全新局面。**全县上下要拿出敢为天下先、样样争第一的劲头，高擎创新火炬，义无反顾与阻挠改革创新旧思维作斗争，与阻碍高质量发展的困难挑战作斗争，在理念上吐故纳新、在制度上破旧立新、在举措上改革创新，全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新的一年，我们必须把握难得历史机遇，以战略视野赢得战略主动。**全县上下要打破界限、跳出自我，立足长三角棋局，全面审时度势，在实处布局、在实处落子，让“追赶跨越”的每一步都技高一筹、掷地有声。以历史担当全力释放既有优势，以战略眼光深度挖掘潜在优势，让高质量发展之路越走越宽、越走越快。

**新的一年，我们必须永葆昂扬进取之心，以奋进姿态凝聚奋进力量。**全县上下要树立“勇立潮头敢为先”的宏大追求、“不待扬鞭自奋蹄”的行动自觉、“越是艰险越向前”的战斗精神、“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坚定意志，遇到挫折撑得

住，关键时刻顶得住，不弃微末、不舍寸功，一步一个脚印把高质量发展事业不断向前推进。

**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建议 2023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高于省市平均水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以上，进出口总额增长 10%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发展水平。

为实现上述目标，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 **一、聚焦工业强县不动摇，以奋进之态壮大实体经济**

**全力招引重大项目。**树牢“项目为王”理念，强化以商引商、专业招商、驻点招商，充实项目信息储备库；紧盯沪苏浙、珠三角等地，完善“产业地图”“招商图谱”，一月一推介、一月一签约，优选一批主导产业关联度高、发展带动力大、税收贡献强的大项目、好项目。全年新签约超亿元工业项目 80 个以上，其中 5 亿元以上 20 个、10 亿元以上 8 个、30 亿元以上 2 个、50 亿元以上 1 个。坚持每月并联审，实行重大项目开工、纳统、投产全生命周期帮扶。全年新开工、新投产亿元以上项目 80 个、60 个，推进远景能源、同创顶立等项目开工建设，制造业项目投资增速超全市平均水平。

**全速推动产业提档。**深化工业“提质扩量增效”行动，大力培育机械装备及零部件、纺织材料两大特色产业集群，确保产值超亿元企业达 100 家、税收超千万元企业达 30 家，全力打造“百亿产业、千亿园区”。聚焦纺织行业总税收增长 30%以上目标，大力实施“四个一批”提质增效行动。实

行“小升规”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滚动建库、分类扶持，实施“四化”改造项目 50 个以上、完成技改投资 65 亿元以上，力争省级重点科技项目有所突破。严格落实能源消费“双控”政策，大力实施光电、风电及“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建设。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5 家、省级绿色工厂 3 家、数字化车间 2 个，规上工业企业突破 350 家。

**全面夯实工业平台。**全力支持郎溪经开区争创国家级经开区，力争年度考核挺进全省 30 强。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 30 个村庄规划编制，加快主园区和十字园区形象提升规划落地。持续完善“一区一园一港”功能配套，大力实施基础设施补短板、强弱项、提功能三年行动，推进白石涧路等 25 条道路新建、大中修，加快锦绣湖片区二期建设，高标准建成智慧园区、消防站和跨境电商产业园；规划建设十字园区产城融合服务中心，改造提升经都大道等 10 条道路；加快临港产业园建设，建成定埠港海关监管作业区，组建多式联运货运平台，力争年吞吐量达 400 万吨、集装箱 5000 标箱。试行开创控股集团收储配置铸造产能、环境容量、闲置厂房等资源，探索印染智造产业园、电镀产业园“平台+合伙人”模式。

## 二、聚焦开放融合不懈怠，以非常之举激活动力引擎

**坚持向区域协作要合力。**放大郎溪经开区东区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园、苏皖合作示范区梅渚先导区集聚效应，探索产业协同共建机制。深化与皖垦集团、光明集团新一轮垦地、场地合作，全力推进“一地六县”白茅岭综合协调合作交流研讨中心项目、皖南光明蓝莓产业合作项目、皖垦集团商品

蛋鸡养殖项目。建成省级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示范基地 2 个。推动长三角（安徽）生态绿色康养基地（郎溪片区）规划落地。开通郎溪至溧阳天目湖全省首条长三角旅游公交专线，实现社保医保、人才评价等“跨省通办”。力争苏皖合作示范区发展成效中期评估获国家发改委认可。

**坚持向改革创新要动力。**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果，通过“资本运作+实体运营”提升三大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优化郎溪经开区“管委会+公司”运行模式。加快街道城市管理、市场监管、农业执法等领域改革。深化供销社“三位一体”合作和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建设。推广农村闲置农房、闲置宅基地盘活试点，推进农业“标准地”“大托管”“小田变大田”改革。优化郎溪经开区及重点工业镇“四项任务”考核机制；健全重点项目派单制、月跟踪、季晾晒、年评价及“四定”台账管理制度。

**坚持向要素支撑要生产力。**加快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乡村振兴产业项目实施，完成增减挂 2000 亩以上、补充耕地 1000 亩以上；开展批而未供、闲置和工业低效土地处置三年攻坚行动，盘活低效工业用地不少于 2000 亩，新增工业用地 2000 亩以上；深化“标准地+承诺制”“拿地即开工”试点成果。执行减税退税降费政策和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争取普惠小微、绿色发展、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支持，全年新增贷款净投放 50 亿元以上。推动柏维力申报北交所、吉厚智能“新三板”挂牌。引进高层次人才不少于 30 人，回流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不少于 3000 人，培养技能人才不少于 2000 人。推进政务环境提优、项目建设提速、为企业服务提标

行动，延伸“‘溪’致入微”服务半径，中介服务“网上超市”上线运行，打造“企业吹哨、部门报到、说到做到”一流营商环境。

### 三、聚焦文明创建不停步，以全局之力优化空间布局

**高水平巩固创建成果。**聚焦全国文明城市“首创首成”，开展六大提标行动，集中整治农贸市场、交通秩序、建筑工地等突出问题；保持查违拆违控违高压态势；实施城区生活垃圾精准分类；持续巩固 G235 水韵茶郎示范廊道建设成果。建立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信息平台，开展高品质智慧小区建设试点，探索数字城管、智慧水务、智慧社区等智慧场景应用。实施“巾帼思想领航”工程和“星香美”“文明创建之星”评选。探索“房地产+教育、养老、文旅”，保持房地产领域健康平稳运行。完善物业公司考核激励及退出机制，畅通维修基金申请使用“绿色通道”。创成国家园林城市。

**高标准提升城市品质。**实施城市功能与品质再提升三年行动，加快“城市更新”综合提升一期、城乡供水一体化等项目落地。稳步推进老城区商业综合体、东湖生态公园、第三水厂等重点配套项目建设，市民文化中心、郎溪大酒店实现运营。茅岭路农贸市场开工建设，城关农贸市场投入使用。完成凤居北路、吉原路等 4 条道路新建、大中修。实施雨污分流管网改造 35 公里。新增停车位 1000 个、新能源充电桩 200 个。改造老旧小区 8 个。加快 G50 宣广高速改扩建、溧宁高速开发区互通、S203 美丽公路建设，全力推进 G235 改扩建一期工程、S46 长高高速郎溪段项目，争取宁杭高铁二通道、S24 杭合高速等重大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

**高质量推进三产融合。**突出“五美”建设，推动云水姚国际乡村旅游度假区、伍员山旅游度假区等重大文旅项目建设；培育精品主题村、特色民宿等旅游业态，加快“建平十六鲜”美食产业体系建设，推出“郎溪十大美居”，推进木子生态香樟园二期、伍员山酒店等落地建设，全力打造长三角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深化国家级县域商业体系试点县建设，设立电商发展基金，推动“电商郎溪”发展。培育养老育幼、医疗健康、家政服务等服务消费，全年净增限上商贸企业15家。建材城、商会大厦改造利用等产城配套项目全速推进，以产兴城、以城促产融合发展框架全面拉开。

#### **四、聚焦乡村振兴不走样，以奔跑之势积蓄发展后劲**

**突出主体培育，让农业更强。**严格落实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政策，大力推进“两强一增”行动，新建改造2.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成育秧工厂2个、农机农艺融合示范基地1个，全县人民的“米袋子”“菜篮子”更稳更牢。深化2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培育黄白茶、特色水产、花卉苗木等高效农业，加快十字绿色食品产业园、涛城茶产业文创园建设，创成“一地六县”绿色农产品（茶叶）示范基地。新增“两品一标”认证5个，力争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实现“零突破”。

**突出乡村建设，让农村更美。**聚焦“‘两山’理念转化样板区”建设，全力打好田长制、河（湖）长制、林长制等绿色“组合拳”。建成2022年度4个省级中心村，加快2023年度3个省级中心村和4个市级中心村建设，重点整治100个自然村，完善农村改厕后续管护机制；实施4个农村生活

污水治理和 2 个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开展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柴油货车污染治理三大行动，推进长溪河生态环境治理、龙须湖水源地保护、南漪湖流域综合治理等项目，确保国省考核断面水质、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深化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推进新一轮“三大一强”专项行动和“散乱污”企业整治。

**突出项目带动，让农民更富。** 全线推进港口湾水库灌区郎溪片、水阳江中游防洪治理郎溪段等项目续建，加快老郎川河涛城段、荡南湖排涝站等项目新建。推进塘坝扩挖整治及水系疏浚三年行动。实施 110 千伏涛城输变电工程，新建改造线路 257 公里、低压台区 20 个。升级农村公路 41 公里。推广村集体经济“四靠”发展模式，确保村均集体经营性收入超 50 万元，100 万元以上村占比达 10%、50 万元以上村占比达 60%，新增农村集体产权分红村 20 个以上。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断完善就业、产业等扶持政策，防止出现规模性返贫。

## 五、聚焦社会治理不松劲，以持久之功绘就民生底色

**公共服务更有精度。** 启动第三、第四公办幼儿园新建，建华幼儿园、三中实现秋季招生；落实“双减”政策长效机制，实现城区教学资源扩容提质、均衡供给，夯实“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和“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争创基础。深化推进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城市医联体、智慧医疗建设，加快县中医院医养结合中心、县精神障碍患者康复中心项目建设；建成 1 所公办托育机构。加快优化生育政策落地。推动梅渚镇、新发镇及白茅岭片区燃气管网全覆盖。繁荣文

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办好八大品牌体育赛事。

**民生供给更有温度。**实施新一轮省定民生工程和“暖民心”行动。探索民生实事“票决制”。扎实开展援企、稳岗、扩就业、保民生，举办“2+N”招聘会115场次，新增城镇就业7000人。新增老年助餐点10个，全县村（社区）“救急难”互助社实现全覆盖。实施城乡低保和特困供养人员提标扩面。大力推行医保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省内定点零售药店异地就医联网结算，试行公务人员医疗补助办法。高标准改造提升县殡仪馆。

**风险防范更有力度。**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严守安全底线。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体系建设工作。认真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政策，加快老年人疫苗接种，构筑全民免疫屏障。落实食品药品“四个最严”要求，巩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成果，全力维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高质量通过省质量强县复核。实施“基层治理水平、法治建设水平、安全发展水平”提升行动，深化“数据警务”“阳光警务”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化解房地产、征地拆迁、金融债务等领域风险隐患，全力争创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和省市信访工作先进县；通过“八五”普法中期验收。完成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清查工作。

同时，继续发展工会、科协、工商联、青少年、妇女儿童、老龄、老干部、退役军人、残疾人、红十字等事业，进一步提升人民武装和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民族宗教、外事侨务、统计、审计、气象等工作。

##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新的一年，我们将继续把民心作为最大政治，把民生作为最大责任，以赶考的心态、奋进的姿态，对标“进前三、争前二、拼第一”工作要求，推进“学溧阳、比广德、兴郎溪”活动，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坚守“忠诚为政”的首位要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到政府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自觉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坚守“依法行政”的运行规范。**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依法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接受县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切实加强审计监督，支持开展司法监督，自觉接受监察监督和社会监督，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执法等制度，落实权责清单和负面清单，真正让权力运行有法度、严格执法有力度、为民服务有温度。

**坚守“实干勤政”的核心职责。**坚持实字当头、干字为先，持续推动干部思想作风转变，推广实践“项目制”“专班制”“责任制”，干好一批发展所需、企业所急、群众所盼的长远事、民心事。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四风”

问题，深入治理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问题，营造“反对空谈、崇尚实干、注重落实”的干事创业浓厚氛围。

**坚守“廉洁从政”的底线思维。**坚决扛起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到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巩固“五聚焦五查找”作风建设集中整治和“两违规”问题专项整治成果，进一步扎紧制度“笼子”。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让有限财力发挥最大效益，用政府的“紧日子”换取群众的“好日子”。

各位代表、同志们！征程万里，奋斗者进；重任千钧，拼搏者胜。新的一年，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勇担使命、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书写中国式现代化郎溪答卷而不懈奋斗、奋斗到底！

# 郎溪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郎溪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 暂行办法的通知

郎政秘〔2023〕5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郎溪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暂行办法》业经县政府第 15 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予印发施行。

郎溪县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31 日

## 郎溪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 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提高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质量，创造优美、清洁的城市环境，根据国务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 101 号令）、建设部《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 157 号令）、《关于土地闲置费、城镇垃圾处理费划转税务部门征收的通知》（财税〔2021〕8 号）、安徽省物价局、建设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皖价服

〔2007〕207 号）、安徽省物价局《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工作的通知》（皖价服〔2012〕161 号）以及《宣城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管理办法》（宣政办〔2012〕91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城市生活垃圾是指城市人口在日常生活中产生或为城市日常生活提供服务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视为生

活垃圾的固体废弃物（不含建筑垃圾、渣土及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建筑垃圾、渣土及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依法另行规定。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是指对城市生活垃圾实行无害化处理过程中所需的费用，主要包括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和集中无害化处理所需的费用（不包括清扫保洁费用）。

**第三条**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坚持“污染者付费”的原则，所有产生生活垃圾的单位和个人均应按规定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第四条** 县税务局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县发改委、县城管执法局会同县税务局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的调整和制定，报县政府批准后执行；县财政局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管理使用及征收经费保障工作；县审计局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使用的监督工作；县自来水总公司负责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代收代缴工作；县住建局负责物业小区城市生活垃圾费征收机制调整改革的协调工作；县水利局负责使用地

下水的核准工作；县民政局负责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和特困供养人员的确定工作。

**第五条** 制定、调整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标准须符合法律、法规及国务院、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省人民政府的相关规定。

**第六条** 本着简便、有效、易操作的原则，在城市建成区推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方式改革，主要采取“用水消费量折算系数法”，按不同的征收类别和折算系数计收不同类缴费对象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水消费量折算系数，是指每消费1吨水的社会经济活动或生活过程所产生的生活垃圾量的比率。

**第七条**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对象，按用水形式分为五大类十小类：（一）生活用水类：分为居民、学校及社会福利单位二小类；（二）行政用水类：分为机关事业单位、医院二小类；（三）经营用水类：分为餐饮业、一般经营户（含经营性房屋、宾馆、茶座、影视厅、球馆等）、集贸市场（含水果专营店、销售种类含果蔬的大型超市等）三小

类；（四）特种用水类：足浴洗浴洗车、游泳馆二小类；（五）工业生产用水类。

用水形式发生变化的，用水单位或个人应即时向代收单位提出变更用水形式分类申请，经核实后予以调整用水形式分类。

**第八条**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根据用水量与水费同步计收。使用城市公共供水的，用水量按照水表计量数据核定；暂未安装水表的，按照收取水费的相应用水量核定；城市建成区内自来水未送达区域，或无法随水费征收的，按照原收费标准直接征收；使用地下水的，由县水利局审批核定地下水用水量，根据核定的用水量征收。

如供水设施破损、计量水表故障等客观原因，导致用水量非正常增加，经用户申请、代收单位核实后，可按前三个计费期平均用水量计收当期生活垃圾处理费。

工程项目建设施工单位的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依据《宣城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按照承包工程总造价的千分之一，由县税务局按原渠道进行征收。

**第九条** 采取“用水消费量折算系数法”收取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后，生活垃圾处理费已随水费代收的物业管理小区，物业管理服务费不得重复收取生活垃圾处理费，县城管执法局提供最后的垃圾无害化处理服务。

**第十条**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对享受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家庭和特困供养人员实行免交政策，缴纳水费时向县自来水总公司出示相关证明即可。

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务院、省市人民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对减征、免征、缓征生活垃圾处理费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使用城市公共供水的，其缴纳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由县税务局委托县自来水总公司在收取水费时代为征收。

城市建成区内自来水未送达区域，或无法随水费征收的，按原征收方式和相应标准由县税务局直接组织征收；暂未安装水表的，按照收取水费的相应用水量核定后由县税务局直接组织征收；经县水利局批准核定使用地下水的，由县水利局督促其自行向县税务局申报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对新并入水网的区域，

待用水实行抄表到户后按照本办法执行。

**第十二条**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缴费对象，其用水形式发生变更、调整，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标准作相应变更、调整。

**第十三条**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征收与管理：

（一）县税务局按照有关规定征收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与受委托的代收单位签订委托协议后可实行代收，严禁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和随意减免收费。代收手续费用按税务相关规定执行。

（二）征收的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资金全额缴入国库，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专项用于垃圾收集、运输和处理，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截留、挤占和挪用。

（三）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城管执法局、县税务局等部门要加强对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使用的监督检查。对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重复收费，截留、挤占和挪用等行为，依法予以查处。

（四）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代收单位应当按月向县税务局、

财政局报送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收缴月报表，代收单位应在当月将所有收入汇缴国库；县税务局自行征收的生活垃圾处理费，现金部分应在当日内集中汇缴国库。

**第十四条** 单位或个人未按时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由县税务局出具催缴通知，及时追缴。拒不缴纳的，按照建设部《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 157 号令）及有关规定进行处罚，对单位处以应交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3 倍以下且不超过 3 万元的罚款，对个人处以应交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3 倍以下且不超过 1000 元的罚款。

**第十五条**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代收）单位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由其所在单位或上级机关依纪依规依法给予纪律处分、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县城管执法局会同相关部门解释。

**第十七条** 本办法适用范围为城市建成区，各镇、街道具备本办法相关条件的可以参照执行。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印发

之日起施行，根据县自来水总公司“先用水，后付费”的行业特点，于 2023 年 2 月 1 日起正式开始收费。

## 郎溪县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标准

用水类别	行业	收费标准（元/吨水）
生活用水	居民	0.20
	学校、福利单位	0.20
行政用水	机关事业单位	0.70
	医院	0.50
经营用水	餐饮业	0.60
	一般经营	0.80
	集贸市场	1.50
特种用水	足浴、洗浴、洗车	0.20
	游泳馆	0.10
工业生产用水	工业生产单位	0.30

# 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郎溪县2023年“春风行动”暨春节期间服务企业用工系列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郎政办秘〔2023〕1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机构：

《郎溪县2023年“春风行动”暨春节期间服务企业用工系列活动实施方案》业经县政府研究同意，现予印发施行。

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3日

## 郎溪县2023年“春风行动”暨春节期间 服务企业用工系列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暖民心就业促进行动，持续打好“工业发展突破年”战役，做好企业用工服务，促进各类人员稳定就业，计划于春节期间开展2023年“春风行动”暨服务企业用工系列活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活动主题

稳岗留工促工业强县，返乡就业建美丽郎溪。

### 二、活动时间

2023年1月至3月。

### 三、服务对象

(一)有就业创业意愿的各类城乡劳动者；

(二)有用工需求的各类企业。

### 四、活动内容

(一)做好企业用工“贴心”服务

#### 1. 开展企业岗位摸底调查。

各镇(街道)、郎溪经济开发区做好春节期间辖区企业用工调查，组织企业填报《郎溪县2023年春节期间企业用工情况调查表》，摸清企业用工现状、用工需求及裁

员情况。县人社局及时汇总并编印《2023 年就业服务手册》，通过短信群发、微信群、微信朋友圈等多种形式发布企业岗位信息。

**2. 开展网络招聘会。**县人社局定于 2023 年 1 月至 3 月举办“郎溪县第八届网络招聘会”。活动期间，将依托安徽公共招聘网、县电视台、人社公众平台、郎溪招聘网等媒体免费为企业发布招聘信息及个人求职信息，让企业及求职者及时获取招聘求职服务。

**3. 开展“直播带岗”活动。**充分发挥微信、抖音平台等新媒体的实时推送、高效快捷的优势，县人社局定于 1 月 17 日（腊月二十六）举办“稳岗留工促工业强县，返乡就业建美丽郎溪”网络直播带岗招聘会。活动期间，拍摄企业招聘宣传微视频，通过微信、抖音平台持续推送，提高企业招聘信息的全网覆盖面。

**4. 组织外出劳务对接。**继续加强与劳务基地及人力资源大县的合作。春节期间，联合溧阳市、广德市赴云南、贵州、四川等地开展招聘活动。积极搭建企业与外地人力资源公司的对接平台，春节期间，邀请人力资源大县的人力资源公司来我县考察就业环

境，与企业开展岗位、人力资源、用工成本等深度对接，引导缺工企业通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派遣等方式开展多渠道用工。

**5. 开展校企合作对接。**根据企业对人才的需求，继续加强与合肥工业大学宣城校区、安徽机电职业学院、宣城职业技术学院、马鞍山学院等高校的交流合作，摸清各高校 2023 年度毕业生专业设置、就业意向，进一步宣传我县人才引进奖励政策，通过组织企业开展校园招聘、专场宣讲的方式，吸引高层次、高技能人才来我县就业。

## **（二）实施促进重点人群稳就业“暖心”行动**

**1. 举办户外各类招聘会。**县人社局将联合郎步、郎川街道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腊月二十二）、1 月 30 日（正月初九），在县国购广场举办“稳岗留工促工业强县，返乡就业建美丽郎溪”为主题的大型企业用工招聘会 2 场，各镇（街道）要广泛宣传，鼓励辖区内有就业意愿的城乡劳动者进场应聘交流，期间将开展发放春风行动宣传品、现场书写赠送春联等活动。各镇（街道）、郎溪经济开发区根据统一计划组

组织开展本辖区的户外招聘会，确保春风行动期间招聘活动日日有安排、天天见行动。

**2. 开展送岗位进村（社区）。**根据企业用工需求及就地就近的原则，春节期间，各镇（街道）、郎溪经济开发区要加强与辖区企业的对接，开展企业送岗位进村（社区）集中推介活动，确保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及在外务工返乡人员等就业群体在家门口掌握企业岗位信息。

**3. 组织人员进企业。**利用春节期间农闲之际，各镇（街道）要及时掌握辖区内有就业意愿的在家赋闲人员，集中组织进企业参观对接，通过面对面方式与企业进行交流。

**4. 促进社区居民就近就业。**持续做好“三公里”就业圈宣传推广，帮助社区居民和小微企业便捷掌握就业政策、岗位招聘信息等，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及其他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家门口”就近就业，推动更加充分就业。

**5. 开展政策宣传。**在招聘会现场设立政策咨询台，为各类求职者提供职业指导、创业培训、社会保险、劳动维权等方面的服

务宣传。在网络招聘会设置就业创业政策专栏，集中发布最新就业创业政策和暖民心就业促进行动。

### **（三）落实外出务工返乡就业和外地人员来郎就业“拴心”举措**

**1. 开展“策返回流”活动。**县人社局制作促进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小视频。各镇（街道）要利用春节期间外出务工人员集中返乡之际，组织各村（社区）召开一次就业创业政策推介会，重点宣传《郎溪县促进务工人员进企业就业奖励暂行办法》，引导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就业，并按规定落实奖励。

**2. 设置“候鸟”驿站。**在高铁、汽车站设置候鸟驿站，为外出务工返乡人员提供便民服务，同时做好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并积极推荐我县企业招聘岗位，增强其返乡就业的信心和决心。

**3. 定向推送岗位信息。**各镇（街道）在春节前完成一次全县人力资源信息更新，准确把握辖区内人力资源分布，要充分利用人力资源统计数据，根据外出返乡务工人员工种及务工地域，有针对性的向其推送我县匹配的企

业岗位信息。

#### 4. 开展“稳岗留工”宣传。

县人社局制作外来务工人员留郎就业小视频。春节期间，各镇（街道）、郎溪经济开发区要深入企业开展走访，了解企业用工需求，引导企业不裁员、少裁员，鼓励企业外地员工及其家属留郎过年。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镇（街道）、郎溪经济开发区要制定活动方案，确定专人负责，切实组织好春节期间各项服务活动，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1 日、3 月 10 日之前将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报送至县人社局。

**（二）明确工作职责。**活动期间，各镇（街道）、郎溪经济开发区要加强各类招聘活动组织实施，有序组织人员进场求职，联系相关职能部门发动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就业困难人员、外出务工返乡人员等就业群体积极参加，维护好现场安全工作，做好新冠疫情预防工作及突发疾病的应急处理。郎溪经济开发区负责辖区企业春节期间的用

工宣传及各项招聘活动的企业负责人对接，认真组织企业参加各类招聘活动。县财政局负责安排春节期间系列活动所需的就业专项资金，并加强对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县融媒体中心负责对春节期间系列活动开展全方位、高密度宣传报道。

**（三）严格疫情防控。**各镇（街道）、郎溪经济开发区在组织各类活动时，要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要求，组织人员参加活动时要做好个人防护。如遇突发情况，将根据县防疫指挥部通知要求，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 附件：

1. 2023 年郎溪县“春风行动”暨新春线下招聘会计划安排表
2. 2023 年郎溪县“春风行动”暨新春网络招聘会计划安排表
3. 2023 年郎溪县“春风行动”暨新春送岗位进村招聘会计划安排表
4. 2023 年各镇（街道）招引回流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2023 年郎溪县“春风行动”暨新春线下招聘会计划安排表

序号	线下招聘会					
	各镇、街道、开发区专场招聘会			人力资源市场招聘会		
	时间	地点	责任单位	时间	地点	责任单位
1	1月13日上午 (腊月二十二)	郎溪县国 购广场	县人社局 郎川街道办事处	1月13日上午 (腊月二十二)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2	1月26日上午 (正月初五)	十字镇	十字镇政府	1月26日上午 (正月初五)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3	1月27日上午 (正月初六)	郎溪经济 开发区	开发区管委会 钟桥街道办事处	1月27日上午 (正月初六)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4	1月28日上午 (正月初七)	梅渚镇	梅渚镇政府	1月28日上午 (正月初七)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5	1月29日上午 (正月初八)	新发镇	新发镇政府	1月29日上午 (正月初八)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6	1月30日上午 (正月初九)	郎溪县国 购广场	县人社局 郎步街道办事处	1月30日上午 (正月初九)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7	1月31日上午 (正月初十)	涛城镇	涛城镇政府	1月31日上午 (正月初十)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8	2月1日上午 (正月十一)	建平镇	建平镇政府	2月1日上午 (正月十一)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9	2月2日上午 (正月十二)	飞鲤镇	飞鲤镇政府	2月2日上午 (正月十二)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10	2月3日上午 (正月十三)	毕桥镇	毕桥镇政府	2月3日上午 (正月十三)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11	2月4日上午 (正月十四)	凌笪镇	凌笪镇政府	2月4日上午 (正月十四)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12	2月6日上午 (正月十六)	姚村镇	姚村镇政府	2月6日上午 (正月十六)	县人力资 源市场	县人社局

## 附件 2

2023 年郎溪县“春风行动”暨新春网络  
招聘会计划安排表

序号	网络招聘会	
	时间	主题
1	1 月 12 日上午(腊月二十二)	“就在郎溪，职等你来”暨退役军人新春网络招聘会
2	1 月 26 日上午(正月初五)	“就在郎溪，职等你来”暨高校毕业生新春网络招聘会
3	1 月 27 日上午(正月初六)	“就在郎溪，职等你来”暨就业困难人员新春网络招聘会
4	1 月 28 日上午(正月初七)	“就在郎溪，职等你来”暨残疾人新春网络招聘会
5	1 月 29 日上午(正月初八)	“春风送温暖，就业送真情”暨小微企业新春网络招聘会
6	1 月 30 日上午(正月初九)	“春风送温暖，就业送真情”暨工业企业新春网络招聘会
7	1 月 31 日上午(正月初十)	“春风送温暖，就业送真情”暨民营企业新春网络招聘会
8	2 月 1 日上午(正月十一)	“春风送温暖，就业送真情”暨农业及相关产业新春网络招聘会
9	2 月 2 日上午(正月十二)	“春风送温暖，就业送真情”暨汽车零部件产业新春网络招聘会
10	2 月 3 日上午(正月十三)	“春风送温暖，就业送真情”暨互联网产业新春网络招聘会
11	2 月 4 日上午(正月十四)	“稳岗留工促工业强县，返乡就业建美丽郎溪”暨灵活就业人员新春网络招聘会
12	2 月 5 日上午(正月十五)	“稳岗留工促工业强县，返乡就业建美丽郎溪”暨脱贫劳动者新春网络招聘会

附件 3

2023 年郎溪县“春风行动”暨新春送岗位  
进村招聘会计划安排表

序号	送岗位进村招聘会	
	时间	地点
1	1 月 28 日上午（正月初七）	涛城镇梅村村
2	1 月 28 日下午（正月初七）	涛城镇涛城社区
3	1 月 29 日上午（正月初八）	钟桥街道钟桥社区
4	1 月 29 日下午（正月初八）	钟桥街道金牛村
5	1 月 30 日上午（正月初九）	梅渚镇定埠村
6	1 月 30 日下午（正月初九）	梅渚镇大梁村
7	1 月 31 日上午（正月初十）	十字镇安民社区
8	1 月 31 日下午（正月初十）	十字镇水鸣社区
9	2 月 1 日上午（正月十一）	新发镇新发村
10	2 月 1 日下午（正月十一）	新发镇官桥村

## 附件 4

2023 年郎溪县各镇（街道）招引回流任务  
分解表

序号	镇（街道）	任务数（人）	备注
1	涛城镇	310	
2	十字镇	380	
3	飞鲤镇	345	
4	建平镇	261	
5	毕桥镇	270	
6	新发镇	345	
7	凌笪镇	300	
8	姚村镇	240	
9	梅渚镇	330	
10	郎川街道	29	
11	钟桥街道	88	
12	郎步街道	102	
	合计	3000	

## 郎溪县政府 2023 年 2 月份重点工作安排意见

郎政办秘〔2023〕10 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现就县政府 2023 年 2 月份重点工作安排提出如下意见：

**1. 洪琳同志：**统筹政府全盘，  
着力抓主抓重。

**2. 陈良龙同志：**

①做好 2022 年度市对县目标管理考核调度推进工作。（责任单位：县政府办<目标办>、承担市对县考核目标任务责任单位）

②做好分管及包保领域疫情防控、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安全生产等工作；常态化开展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县科技经信局、县财政局、县统计局、县税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县招商合作服务中心，郎溪经济开发区）

③加快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加强耕地保护，推进批而未供、闲置和工业低效土地清理处置工作，推进“标准地”建设；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及补充耕地

项目；做好城区经营性土地出让工作统筹调度；开展全县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推进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整改；编制 2023 年全县土地收储出让年度计划；推进溧宁高速互通项目、G235 改扩建项目等重大项目用地报批。（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规划局，郎溪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④加强对单位 GDP 能耗下降、减煤目标任务调度，针对规上工业企业能源消费、煤炭消费制定 2023 年度控制目标，认真落实能耗“双控”要求；做好市对县粮食安全考核迎检工作；加强对我县 2023 年省、市重点项目调度推进工作；完善战新企业培育。（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科技经信局等）

⑤做好经济运行监测，加强“小升规”调度指导；持续加大高新技术企业、重点企业培育力度，完善创新平台建设；全力推进企业转型升级，提升产业整体发展水平；推进企业有序复工复

产。(责任单位: 县科技经信局、县统计局等)

⑥做好税源摸排、组织收入工作,推进财政收入的统筹调度;加快存量资产盘活,向上争取免抵调等政策支持;推动县域各金融机构、国有企业加大信贷投放合作力度,确保一季度人民币存款贷款工作“开门红”。(责任单位: 县财政局、县税务局,郎溪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⑦做好 2022 年度市对县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考核迎检工作;开展节后复工复产企业安全生产督查,继续做好城区小服装加工企业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做好各类火灾事故防范工作,抓好应急值班值守;安排 2023 年防汛抗旱准备工作。(责任单位: 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郎溪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⑧围绕汽车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两大主导产业和新材料、绿色食品两大特色产业,持续抓好招商引资,重点做好 5 亿元以上重点招商线索的跟踪洽谈;推进“管委会+公司”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开创控股集团 2A 评级和实体化运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做好为企服务;推进项目建设,

加快锦绣湖片区一期建设,启动二期建设;聚力打造园区精品示范环线;加强企业厂容厂貌提升。

(责任单位: 县招商合作服务中心,郎溪经济开发区等)

⑨持续抓好日常供电服务保障工作,做好市对县考核公共机构节能迎检工作。(责任单位: 县供电公司、县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 3. 李中厚同志:

①常态化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坚决打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决战年”战役。(责任单位: 县文明办)

②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扎实推进“两强一增”行动,打好“乡村振兴攻坚年”战役,全力做好 2022 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综合核查和第三方评估迎检准备工作。(责任单位: 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各镇<街道>)

③持续巩固十项暖民心行动,认真谋划新一年工作。(责任单位: 县政府办、有关县直单位)

④扎实开展新能源产业招商,加快已签约项目推进工作。(责任单位: 县发改委、县自然资源规

划局、县招商合作服务中心，郎溪经济开发区)

⑤调度争取省政府督查激励事项工作，扎实推进县政府现场办公会议定事项落实工作。(责任单位：县政府办、有关县直单位，各镇<街道>)

⑥全力抓好营商环境提升工作。(责任单位：县营商办等相关单位)

⑦扎实做好相关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单位：县信访局、县应急局、县卫健委，十字镇)

#### 4. 冯晓尧同志：

①继续深化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深化严打暴恐活动专项行动，加强反恐秘密力量建设；常态化推动扫黑除恶斗争。加快推进县“两所”建设；突出抓好安全生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直有关部门，各镇<街道>)

②推进平安郎溪建设，推动风险隐患防范体系建设，深化区域警务协作、“放管服”改革；探索进行“大监督”“大侦查”

“大治安”“大巡防”改革；继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各镇<街道>)

③做好信访稳定工作，继续办理好县领导开门接访和群众来访、群众信访。(责任单位：县信访局)

④开展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摸排管控工作；积极谋划2023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责任单位：县司法局)

⑤持续推进“省级双拥模范县(城)”创建；做好全县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发放和赋能工作。(责任单位：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5. 吴宜平同志：

①做好社会救助和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申报争取省政府社会救助领域督查激励；持续开展“寒冬送温暖”专项救助行动；持续推进殡仪馆改造提升工作；完成全县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并投入运行，加快推进飞鲤镇、涛城镇敬老院“公建民营”；启动2023年老年助餐点建设；启动2023年度乡镇(街道)社工站运营招标工作，全面完成城市社区工作者招录工作。(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各镇<街道>)

②持续推进重点文旅项目建设，制发《郎溪县关于加快推进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

举办郎溪县首届元宵民俗文化节活动,筹备 2023 年樱花文旅嘉年华活动;完成 15 分钟阅读圈验收审计工作;完成博物馆新馆展陈设计方案初稿;完成建平镇土墩墓群安防工程施工方案编制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吕氏花敞厅、飞鲤桥、侯村祠堂消防工程初验。(责任单位:县文旅局,有关镇<街道>)

③持续开展 2023 年“春风行动”系列招聘活动;持续开展欠薪隐患排查及化解工作,做好春节期间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回头看”;做好 2023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前期准备工作;开展 2022 年度事业单位科级以下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工作;开展各类就业技能培训和县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认定工作。(责任单位:县人社局等相关单位)

④落实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后的注册登记工作;持续规范市场秩序,做好“3.15”前期准备工作;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持续推进“守、查、保”食品安全专项行动,开展 2023 年度食品安全专项抽检招投标工作;持续开展重点单位特种设备安全检查。(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郎

溪经济开发区、有关镇<街道>)

⑤深入推进供销综合改革,加快推进供销“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工作;推动社有企业发展壮大,启动供销商业有限公司人、财、物同步划转工作,有效开展实体化运营;持续做好空地整治、文化巷道建设。(责任单位:县供销社,有关镇<街道>)

⑥谋划残联重点工作,开展残疾人就业援助月活动。(责任单位:县残联)

## 6. 陈雪同志:

①统筹做好疫情防控、新冠患者救治和日常医疗服务;加强精神卫生工作,持续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评级及服药工作,建立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信息监测、排查评估、依法收治、服务管理、社区康复等相关制度和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慢病管理工作,持续推进慢病台账的使用率、实用性,严格规范慢病管理工作流程,督促全县各医疗机构做好慢病综合防控。(责任单位:县卫健委)

②持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常态化巡察,筹备 2023 年度教体系统招聘、选聘工作;加快推进县三中、建华幼儿园迁址新建等教

育重点项目工程进度。（责任单位：县教体局）

③持续推动指标长工作；持续推动人民币存贷款工作，加快重点项目投放；统筹推进防处非宣传工作；统筹开展地方金融风险处置攻坚行动和民间投融资机构涉非涉稳风险排查工作，加强风险防控。（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人行、县域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财险公司）

④持续做好定点医药机构日常医保基金使用情况监管工作，重点加强“乙类乙管”后优化新冠病毒感染者治疗费用医疗保障相关政策执行情况监管工作；统筹推进2023年度城乡居民医保征缴、15分钟医保服务圈建设、“医保政策进基层”宣讲等工作；统筹推进医保移动支付、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等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工作。（责任单位：县医保局）

### 7. 潘俊同志：

①持续推进住建领域历史遗留问题攻坚清零，做好城区房屋征收迁清零及被征迁户安置工作、商会大厦破产处置工作及有关信访维稳工作。（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建平镇、郎步街道、郎川街

道）

②持续抓好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疫情防控、文明创建工作。（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应急局、县整治专班，郎步街道、郎川街道）

③认真做好市对县营商环境年度评价考核各项工作；持续抓好营商环境重点指标对标提升，高质量办理企业诉求，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责任单位：县营商环境建设服务中心）

④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水利局、乡村建设投资集团，有关镇<街道>）

⑤持续推进城市建设项目专班工作；加快城市专项规划修编、城市更新项目谋划；继续推进水韵郎川、宁芜路改造、第三水厂等城市重点项目建设；推进2023年文明创建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推进国家园林城市创建。（责任单位：县住建局）

⑥深化物业服务管理改革，出台《住宅物业管理办法》等实施办法；完成2022年度第一批次老旧小区整改、第二批次老旧小区验收。（责任单位：县住建局）

⑦持续提升政务服务中心、

镇（街道）、村（社区）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水平；常态化推进“数字郎溪”建设，抓好工程项目交易服务工作；持续抓好“12345”热线办理工作，运营好“网上中介”超市。（责任单位：县数据资源局）

⑧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规划区内违法建设行为；完成数字城管项目二期视频建设工作；做好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责任单位：县城管执法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郎步街道、郎川街道）

⑨优化重点工程项目管理机制；按时序推进建平镇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建华幼儿园迁址新建工程和“法治广场”、县“两所”、县中医院医养结合中心项目、第三幼儿园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重点工程建设服务中心，郎步街道、郎川街道）

⑩加快推进市民文化艺术中心、县医院二期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郎川控股集团）

⑪持续推进老城区核心区改造提升工程（8号地）、严家村安置工程、2022-39号地块、前峰山矿山项目及砂石生产经营工作；

做好项目投融资工作。（责任单位：郎川控股集团）

## 8. 方晨阳同志：

①做好暖市场促消费、一季度限上企业培育申报和外贸外资企业复工复产相关工作；推进跨境贸易营商环境提升工作；抓好文明菜市行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各项工作。（责任单位：县商务局、县邮政公司，郎溪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②指导做好午季田间管理，继续抓好秋冬种工作；积极开展土壤墒情监测，开展自动监测站点选点工作；探索推进化肥减量增效；继续开展包村联户入户指导和“畜牧科技进万家”活动；督促指导2022年度4个省级中心村建设；持续抓好美丽乡村、“生态美超市”建设和“五清一改”工作；开展2023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持续开展农资经营巡查，抓好农产品质量监管。（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镇〈街道〉）

③做好省2022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准备工作；持续推进农村地区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疫情防控工作；扎实完善防止返

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继续加快 2023 年衔接项目建设和资金拨付进度；做好 2022 年度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网格员考核奖惩工作。（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④积极推进“林长制”示范区建设；筹备 2023 年义务植树相关工作；完善高井庙省级森林公园勘界工作；持续做好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治工作。（责任单位：县林业发展中心，各镇<街道>）

⑤继续加强河道巡查工作，打击非法采砂，确保河道行洪安全；常态化推进“河（湖）长制”工作；推进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加快推进港口湾水库灌区工程郎溪段建设；完成中斗闸、天子门水库、龙须湖水库的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考评；督促落实农村供水工程设施、管网保温防冻措施，持续抓好水质监测，保障农村饮水安全。（责任单位：县水利局，郎溪经济开发区、各镇<街道>）

⑥加快推进定埠港二期、城乡供水一体化（一期南部片区）等续建、新建项目建设；谋划推进县网络货运平台等项目建设。

（责任单位：县乡投集团等相关单位）

⑦持续做好冬春气象服务；谋划推动“长三角一体化气象分中心”、“台站升级改造”、“智慧气象”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气象局）

⑧统筹抓好负责领域安全生产、文明创建等重点工作。（责任单位：县应急局等相关单位）

### 9. 姚来顺同志：

①积极推进 G50 宣广高速改扩建、溧宁高速郎溪县经开区互通项目、S24、S46 前期工作；推进 S604 飞毕路美丽公路等项目建设；开展 2023 年国省干线养护工程 G235、G318、国省干线危桥改造项目前期工作。（责任单位：交运局）

②积极推进环境监督长制，抓好秸秆禁烧工作；抓好各类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扎实开展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道>）

③全力推进十字园区招大引强，进一步梳理园区拟盘活嫁接的闲置低效用地，力促嫁接盘活；全力推动经都产业园合作清算工作。（责任单位：十字镇）

④加快推进郎溪通用机场、宁杭高铁二通道项目、镇宣铁路前期工作。(责任单位:县铁路建管中心)

⑤全力做好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化解工作。(责任单位:十字镇)

⑥抓好分管领域和联系镇文明创建工作。(责任单位:县交运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十字镇)

**10. 王鹏同志:**

①持续紧盯招大引强,梳理重大招商信息,突出做好 5 亿元以上重大项目跟踪对接。(责任单位:县招商合作服务中心,郎溪经济开发区)

②摸排走访园区重点企业和在建项目,督促企业、项目加快复工复产;启动白石涧路等 12 条路段大中修、分流东路等 2 条

新建路段项目建设;启动智慧园区项目招标工作。(责任单位:开创控股集团,郎溪经济开发区)

③积极做好为企服务,持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做实“为企服务日”。(责任单位:郎溪经济开发区)

④完善存量盘活工作目标计划,细化一企一策,推动专班实质化开展工作。(责任单位:开创控股集团,郎溪经济开发区)

⑤加强开发区经济运行调度,实现“开门红”。(责任单位:郎溪经济开发区)

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31 日